

江西中藻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江西中藻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公司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关联方	预计发生金额
关联采购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生产的食品、保健品	丽江永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不超过 800 万元
关联销售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生产的食品、保健品	云南千品经贸有限公司	不超过 100 万元
关联销售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生产的食品、保健品	丽江永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不超过 500 万元
关联销售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生产的食品、保健品	丽江康源程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不超过 100 万元
关联销售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生产的食品、保健品	江苏盛世康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不超过 50 万元
关联借款	公司接收关联方提供的借款	郑训艺	不超过 1000 万元
关联借款	公司接收关联方提供的借款	郑永祥	不超过 500 万元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1、丽江永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云南千品经贸有限公司、丽江康源程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子公司云南中藻食品有限公司

少数重要股东任启朋（其持有云南中藻食品有限公司股东持股 490 万元占股份总数比例 49%）亲属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郑永祥为公司股东持股 200 万股占股份总数比例 10%、监事会主席，同时为江苏盛世康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东持股 900 万元占股份总数比例 90%、法定代表人；

3、郑训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1、2018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8 年度采购、销售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情况：该事项无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18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8 年度股东郑训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表决权回避制度，公司董事郑训艺、许皓子、郑训茂、郑祖凤、郑祖强互为亲戚关系，需对该决议回避表决。因此本议案董事会没有进行表决，将直接提交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2018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8 年度股东郑永祥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情况：该事项无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请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丽江永程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省丽江市古城区玉泉路	有限责任公司	任启锋
云南千品经贸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经开区云大西路新广丰食品物流中心C区1幢6号商铺	有限责任公司	任启发
丽江康源程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丽江市古城区祥和丽城康仲路	有限责任公司	黄明和
江苏盛世康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大仓路65号19号楼103室	有限责任公司	郑永祥
郑训艺	福建省福清市龙山柏渡村302号	-	-
郑永祥	江苏省丹阳市崦东路119-2号	-	-

(二) 关联关系

1、丽江永程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云南千品经贸有限公司、丽江康源程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子公司云南中藻食品有限公司少数重要股东任启朋（其持有云南中藻食品有限公司股东持股490万元占股份总数比例49%）亲属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2、郑永祥为公司股东持股200万股占股份总数比例10%、监事会主席，同时为江苏盛世康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东，持股900万元占股份总数比例90%、法定代表人；

3、郑训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2018 年度，本公司拟与丽江永程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采购食品、保健品，交易期限及金额：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800 万元；

2、2018 年度，云南千品经贸有限公司拟购买本公司所生产经营的食品、保健品，交易期限及金额：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

3、2018 年度，丽江永程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拟购买本公司所生产经营的食品、保健品，交易期限及金额：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

4、2018 年度，丽江康源程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拟购买本公司所生产经营的食品、保健品，交易期限及金额：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

5、2018 年度，江苏盛世康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拟购买本公司所生产经营的食品、保健品，交易期限及金额：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

6、2018 年度郑训艺先生拟无偿向江西中藻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预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均为无息借款；

7、2018 年度郑永祥先生拟无偿向江西中藻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供财务资助预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均为无息借款。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按照不高于市场平均水平的原则定价，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损害挂牌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合法利益或向关联公司输送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正常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中藻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江西中藻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22日